



法務通訊

李元簇題

發行人／黎翠蓮·出版者／法務通訊雜誌社·地址／臺北市基隆路2段170號
發行部／編輯部電話／23315410·E-mail: book2066@yahoo.com.tw
郵政劃撥帳號0003599-7·每逢週四出版全年400元

打擊犯罪排除民怨著有績效 法務部頒發第二波法眼明察獎座 期許檢察系統體認社會責任展現司法為民

【本刊訊】法務部24日上午特配合年終記者會，對於第二波排怨計畫績優檢察官頒發「法眼明察」獎座，獲獎者包括士林地檢署檢察官蔡麗清、桃園地檢署檢察官薛植和、臺中地檢署檢察官謝志明和彰化地檢署楊聰輝、林依成檢察官等5名。

部長曾勇夫致詞時表示，自從法務部訂頒並執行「檢察機關排怨計畫」以來，各地檢察署透過持續並有效的打擊引發民怨的各類犯罪行為，已經普遍獲得外界的肯定，而此舉對於基層檢察官士氣的提振也發揮了相當作

用，他深知除了接受表揚的檢察官以外，各地檢署都有很多檢察官是默默地努力地認真工作，但限於獎座數量僅能從其中選擇較具特殊性的個案，他希望每一位檢察官都能記取身為檢察官的榮譽與責任，透過排怨計畫的實施，促使檢察體系開闊眼界，貼近人民的感受、傾聽人民的聲音，在偵辦案件上，不僅是專注於個案的起訴與否，更要實際去體認犯罪對社會的影響，體會檢察官的社會責任，藉由偵查手段和其他相關措施，強力展現「司法為民」的使命。



廉政肅貪班第1期開訓

【本刊訊】因應廉政署成立初期專責執行貪瀆人力建置，法務部前於99年12月間即先期辦理辦理廉政肅貪業務遴選作業，嗣於本月17日起至3月4日止假內政部警政署保一總隊辦理「法務部遴選現職政風人員辦理廉政肅貪業務訓練第1期」訓練。開訓典禮於1月25日假保一總隊舉行，由法務部部長曾勇夫親臨主持，常務次長江惠民、相關司處主管、檢察總長黃世銘、臺灣高檢署檢察長顏大和、保一總隊總隊長張慶裕、督訓組組長林德興等貴賓均應邀蒞臨觀禮。

曾部長於典禮中勉勵參訓學員未來辦理肅貪工作時，應秉持三大工作目標：第一，降低貪瀆犯罪發生率。應充分瞭解及掌握機關人員違規或違法跡象，並陳報首長迅速予以適切妥處，以發揮預警功能。第二，提高貪瀆案件定罪率。應熟悉掌握機關最新的法令規章，並精準蒐集相關犯罪事證。第三，勿枉勿縱、保障人權。確實依循相關規定調查偵辦案件，並應嚴守「程序正義」保障人權。除了辦

小 啟

原訂於2月3日出刊之2530期，適逢農曆春節，循例順延一期，至2月10日出刊，敬請讀者諒察。在此並向讀者拜個早年，恭祝大家兔年諸事好運，萬事如意。